

佛祖統紀卷三十三

宋景定四明東湖沙門

志若

撰

池三

法門光顯志第十六

佛法不思議且將兩冥於真俗不二之際至若示之以建化之門則必憑藉佛事以助明住持三寶之相即事而真撰法門光顯志

池三

雕像 帝釋請佛升忉利天為母說法優填

五尺增一阿舍○案西天親觀妙相用旃檀

至五尺

鑄像 波斯匿王聞優填王雕像乃以紫磨

黃金鑄作佛像亦高五尺時間浮提內始有

永樂北藏

佛祖統紀

二像

增一阿舍○觀佛三昧

畫像 漢明帝使秦景佳月內國得優填王

雕像師第四畫樣北西土敕圖於洛陽西陽

城門及顯節陵上供養東土

舍利塔 佛入滅帝釋於善見大城起四塔

城東照明園髮塔城南粗澀園衣塔城西歡

喜園鉢塔城北駕御園牙塔名忉利四塔又

迦維衛國生處塔摩竭提成道塔波羅奈鹿

野轉法輪塔拘尸那城雙樹間涅槃塔謂之

人中四塔增一佛滅度後百年阿育王取佛

舍利夜役鬼神碎七寶末造八萬四千塔尊

者邪舍舒指放光八萬四千道令羽飛鬼名

第二〇〇冊

隨一光盡處安立一塔於一日中徧瞻部界
 在震旦國者一十九所阿育王傳〇十九塔
 白馬寺東聖安建康長干寺塔四明阿育王
 塔臨海成都有阿育王塔刻造於阿育王
 音說

浴佛四月八日是佛生日人民念佛浴佛
 形像摩利浴像時誦偈云我今灌沐諸如

來淨智莊嚴功德聚五濁衆生令離垢願證
 如來淨法身浴佛

浴僧首陀會天請佛及僧洗浴供養佛告

阿難此天由此福行未來得佛號曰淨身賢

經〇首陀會天子名也凡諸天而非六欲十
 八梵之名者皆天子也如耆婆毗首羯磨等
 皆利天子也許數數浴生世善故律四分

輪藏 梁傳大士愍世人多故不暇誦經及
 不識字乃於雙林道場創轉輪藏以奉經卷
 其誓有曰有三登吾藏門者生生不失人身
 有能信心推之一匝則與誦經其功正等有
 能旋轉不計數者所獲功德即與讀誦一大
 藏經正等無異藏前相承列大士像備儒道

三

釋冠服之相者以大士常作此狀也二律印為

一其像曰道強摩及釋裝束和會三寶作列

八大神將者八部天神也保境將軍者在日

烏傷宰發誓護藏者也詳見傳大士傳

大士籤 天竺百籤越圓通百三十籤以決

吉凶其應如響相傳是大士化身所述正律門

供燈 佛告舍利弗有人於塔廟形像奉施
燈明乃至以少燈炬如此福德唯佛能知_{如經}
身燈 佛言我昔於閻浮提作國王剗身出
肉深如大錢以蘇油灌中作千燈炷語婆羅
門請說經法求無上道_{行菩薩本}菩薩為法因
緣剗身為燈_{如經}

無盡燈 賢首法藏師為則天以十鏡置八
隅中安佛像然燈照之則鏡鏡現像以表剗
海重重無盡之意_{教諸宗立}
放燈 佛教初來與道士角試燒經放光而
卷帙無損時當正月十五日明帝乃令每於
此日燒燈以表佛法大明自是歷朝每當上

元必放燈本朝太平興國六年敕下元亦放
燈三夜為軍民祈福_{信史}

無盡財 供養佛華多聽轉賣買香油猶多

者轉賣無盡財中_{信史律。釋氏要覽云世}

_{生故稱}

講懺儀 僧傳稱漢魏以來請僧設供同於

_{池三}

_三

祠祀起坐威儀略無規矩至晉朝安法師始
依經律作赴請禮讚等儀立為三例一行香
定座上講二六時禮懺三布薩等法其後遠
法師復立法社節度_{唐文在}唐宣律師立分
五衆物儀章服儀歸敬儀鳴鍾鍵度照律師
作落髮儀皆附時傍教以為法也_{作門}

諸經行法 智者製法華三昧儀國清百荆

溪述補助儀以資觀想法智撰大悲心咒行

法金光明懺法慈雲撰金光明護國儀依百

錄述補助及撰淨土懺儀弥陀懺儀請觀音

懺儀懺盛光懺儀神照撰仁王懺儀淨覺撰

楞嚴懺儀如意輪課法智涌撰功德天懺儀

皆諸祖依四三昧自行化宅之法也

供佛 諸如來者皆是法身若在世若滅後

所有供養福無有異實積供養佛者得大福

德速成菩提境不思若施畜生得百倍報施

破戒者得千倍報施持戒者得萬倍報乃至

施佛得無量報我今分別諸福田故作是說

優婆塞戒經 若人供養十方佛諸菩薩聲聞

不如有人施畜生一口飲食乃至施餓狗蟻

子悲田最勝此言法決勝經 一分施難勝如來

一分與最下乞人福田無二此言摩訶此言世

言供三千佛者過去莊嚴劫始華光佛終毗

舍浮佛一千佛現在賢劫始拘留孫佛終樓

至佛一千佛未來星宿劫始日光佛終須弥

相佛一千佛三劫各有言供千佛者現在賢

劫千尊也

供知識 文殊南遊至福城東際為善財童

子說法令求菩提近善知識從此經歷一百

十城參五十三善知識入普賢道場得微塵

數三昧門華嚴經入法界品

供羅漢 佛滅時付囑十六阿羅漢與諸施

主作真福田時阿羅漢咸承佛敕以神通力

延自壽量若請四方僧設無遮施或所住處

或詣寺中此諸尊者及諸眷屬分散往赴藏

隱聖儀密受供具令諸施主得勝果報法苑珠林

宣變羅漢半乳除四大羅漢十六羅漢餘皆

入滅四大羅漢者彌勒下生經云迦葉賓頭

盧羅云軍徒鉢數十六羅漢出寶雲經然賓

頭盧羅云已在十六之數今有言十八者即

加迦葉軍徒妙樂口實頭盧此云不動有於

加迦葉者自是佛滅百年後法住世者述十

六羅漢受囑住世則知迦葉不在住世之列

今按論十八住者當以妙樂為

佛祖忌齋 如來於周穆王五十三年壬二

月十五日入滅凡在伽藍必修供設禮謂之

佛忌北齊書法師釋禮讚主石○南岳禪師陳

大建九年六月二十二日忌志○南岳禪師陳

智者禪師隋開皇十七年十一月二十四日

忌山○章安禪師唐正觀二

年八月七日忌○法華禪師唐永隆元年十

一月二十八日忌○天宮禪師唐高宗朝

不知歲月○左溪禪師唐天寶十三載九月

十九日忌志○荆溪禪師唐建中三年

二月五日忌志○螺溪法師宋雍熙四

年十一月四日忌志寶雲法師宋端
拱元年十月二十一日忌志法智法
師宋天聖元年正月五日忌志神照
惡雲法師宋明道元年十月十日忌志神照
法師宋皇祐三年五月十八日忌志廬山法
師晉義熙十二年八月六日忌志廬山法
師○達磨禪師北魏大統元年十月五日
忌○南山律師唐乾封二年十月三日忌○
大智律師宋政和六年九
月一日忌○佛言持食施僧有五種福德色力命
安辯上座施食應誦偈曰施者受者俱獲五

常色力命安得無礙辯五佛言施食有五
福施命施色施力施安施辯何謂施命人不
得食七日壽終智者施食則為施命其施命
者世世長壽財富無量何謂施色人不得食
顏色顛頽智者施食則為施色其施色者世
世端正顏色暉暉何謂施力人不得食所作
不能智者施食則為施力其施力者生天人
閒力無等雙何謂施安人不得食心愁身危
不能自安智者施食則為施安其施安者世
世安隱不遇眾殃何謂施辯人不得食身羸
意弱口不能言智者施食則為施辯其施辯
者慧辯通達聞者歡喜是為五福施食五施

有三法一送食至寺名上就舍供養名中造
舍乞施發心供養名下增一阿若檀越設食
召請衆僧遣人防門遮障比丘老病貧乞不
聽入會徒喪飲食了無善分像法地四輩弟
子若行齋戒心當存想請十方僧不擇善惡
持戒毀戒高下之行到諸塔寺請僧之時僧
次供養其福最多增廣檀越來請衆僧客僧
有利養分僧坊主應次第差又世人別請五
百羅漢菩薩僧不如僧次一凡夫僧經佛
入舍婆提城乞食有婆羅門以佛數數到其
家心作是念是沙門何以來數數如負其債
佛時說偈曰時雨數數墮五穀數數成數數

修福業數數受果報婆羅門聞已慚愧取鉢
盛食奉佛懺悔出家得阿羅漢大智若人能
日日立要先施僧食然後自食如是施中最
上優婆塞者事起於此
設粥舍衛國難陀母作釜飯逼上汁自飲
覺身中風除食消便作念開梨是一食人應
當食粥乃取多水少米煎去二分六入胡椒華
姜持詣佛所白言願世尊聽諸比丘食粥佛
許之爲說偈曰持戒清淨人所奉恭敬隨時
以粥施十利饒益於行者色力壽樂辭清辯
宿食風除飢渴消是名爲藥佛所說欲得人
天長受樂應當以粥施衆僧佛經粥
粥

出釜畫不成字名不正食律僧祇明相出始得

食粥餘皆非時律僧祇日照剎部樹天作白色

舒手見掌文分明是為明相論沙粥名小食

增輝

乞食梵語分衛此云乞食善見凡乞食為

四分一奉同梵行一與窮乞一與鬼神一分

自食經實行乞食者破一一橋慢經法集食有

三種一受請食二眾僧食三常乞食前二食

起諸陋因緣若得請便言我有德若不請則

嫌恨彼或自鄙薄是貪法則能逃道若僧食

者當隨眾法斷事損人料理僧事心則散亂

妨廢行道有如是惱亂應受乞食法經十二頌

持齋佛言日中三世佛食毗羅三味經

時食若午時日影過一髮一瞬律僧祇即是非時

律若比丘非時食者波逸提四分律波逸提律僧祇

翻為墮墮在齋者以過中不食為體毗羅三味經

言一日持齋有六十萬歲糧復有五福少病

身安少睡少姪得生天識宿命律僧祇齋者齊

也齊身口業也齊者祇是中道後不得食者

表中道法界外更無別法也音請觀

出生飯此有二緣一者涅槃經令施曠野

鬼毗奈耶律令施鬼子母等此曹本食肉啖

人佛化之受戒不殺乃囑弟子隨處施食今

齋堂各各出眾生食是也此唯出家人行之

二者餓口經託阿難為緣令施餓鬼食今齋
堂別具小斛於食畢眾作法施之或各具小
生斛夜間咒施此通道族行之
三長齋 佛謂提謂長者曰四時交代歲終
三覆以校一月六奏諸天帝釋太子使者閻
羅鬼神俱用正月五月九月旦日案行王民
龍鬼鳥獸為善惡者與四王一月六奏使無
枉錯覆校眾生罪福多少福多者敕司命下
閻羅五官除罪增祿故使持是三長齋提謂
若佛子於六齋日年三長齋月作殺生劫盜
破齋犯戒者犯輕垢罪此三網戒經上世者以
行刑
故爾

六齋 帝釋敕四王各治一方白月八日遣
使者案察眾生善惡十四日遣太子十五日
王親臨黑月三日亦如是若王親下星宿鬼
神俱時隨從如遇修行齋戒諸天相慶即為
注祿增算王四姓若國王大臣於六齋日救諸
境內令行不殺殺賢
十齋 每月十齋日持佛菩薩號乞福滅罪
一齋經於六齋日加月旦十八二十四十
八日也今國律令諸州十直日不得行十
此義
七七齋 人死中有身若未得生緣極七日
住死而復生如是展轉生死至七七日決定
得生若有生緣即不定今尋經旨極善惡無

中有上喻論曰中有亦名中陰極善即生淨惡通即中陰今人亡後七日必營齋追福謂之齋七者令中有種子不轉生惡趣也釋氏述曰孔子曰子生三年然後免於父母之懷故報以三年之喪佛經云人死七七然後免於中陰之趣故備乎齋七之法至於今人百日小祥大祥有舉行佛事者雖因儒家喪制之文而能修釋門奉嚴之福可不信哉

預修齋普廣菩薩白佛言若善男女未終之時逆修生七然燈懸幡請僧即僧也轉經四略舉此得福多否佛言其福無量又言父母

親族命終受苦為其修福得福多否佛言七分獲一緣前生不信道德故若以亡者嚴身之具屋宅園林以施三寶可拔地獄之苦經柱生述曰案夷堅志載鄂渚王媪常買紙錢作寄庫令僕李大代書押媪亡李忽得疾仆地三日蘇云為陰府逮捕至庫所令認押字李曰此我代主母所書也引見金紫官問答如初官曰但追證此事可令回將出媪至大喜曰荷汝來我寄庫錢方有歸也今人好營預修寄庫者當以往生經為據以夷堅志為驗

毘婆尸佛遺法之中有諸比丘四衢道上施
座置鉢作是言曰誰有人能舉財著此堅牢
藏中若入此藏王賊水火所不能奪雜寶藏經
供天煥法師以天位失序嘗述天傳謂梵
釋四王皆有君主號令之權功德則寄於比
天大辯則寄於山澤此為有主客義也功德
池三
大辯為女梵釋之天為男此有男女義也密
迹眷屬皆大菩薩是為本現居神像是為迹
此有本迹義也功德大辯處客天示女質而
能對揚佛化則謂之顯餘雖影響而言行不
揚則謂之晦此有顯晦義也知此四端可與
言天矣

述曰磐嘗案煥師義述供天禮文湖在東
寺塔定十六位先梵釋次北天法智謂經
家先標北方者西土以北方為上次東
西天次功德大辯若摩利支帝馱二天是
明智住南湖日加入之本傳見次密迹散脂
樹神地神鬼母二十八部共十六位以此
為定訶利帝此翻惡賊蓋是鬼子母未受
戒時食王城男女居人怨之故作此目今
既護法須當削太煥師天傳曉石芝光明
助解並云經中雙舉祇目一人淨無住
當此旦修儀必於天位刪去月沙日
習不令稱唱謂師但願經文失於刪削
然舊立十二位者依懺儀也十四位者後

人加樹神地神也十六位者加摩利支帝
馱也或加日月娑竭羅龍等或為十八或
為二十雖據經文實為汎濫世有蓮師天
傳者正隨此弊也

詳見諸
天札文

孟蘭盆供 經言是佛弟子修孝順者應念
念中常憶父母乃至七世父母年年七月十

五日以百味飲食安孟蘭盆中施佛及僧以

報父母長養慈愛之恩

孟蘭盆經云此胡餅
則應言盂盆供於三

實指日用以解
飢虛則應之急

述曰目連託救母以興緣如來示奉盆以
垂法所以教人道以報重恩也自大教東
流古今帝王所以奉盆供者為多矣

事見
前卷

志然今之寺舍多於此日施斛供亡如常
法者雖無奉盆之儀而不失孟蘭之意

水陸齋 梁武帝夢神僧告之曰六道四生
受苦無量何不作水陸大齋以拔濟之帝以
問諸沙門無知之者唯誌公勸帝廣尋經論
必有因緣帝即遣迎大藏積日披覽創立儀

池三

十

文三年而後成乃建道場於夜分時親捧儀
文悉停燈燭而白佛曰若此儀文理協聖丘
願拜起燈燭自明或體式未詳燭暗如故言
訖一禮燈燭皆明再禮宮殿震動三禮天上
雨華天監四年二月十五日就金山寺依儀
脩設帝親臨地席詔祐律師宣文當時靈響

不能備錄周隋之際此儀不行至唐咸亨中
西京法海寺莫禪師夢泰山府君召往說法
後獨坐方丈見一異人前告之曰向於泰山
府君處竊觀尊容聞世有永陸大齋可以利
益幽品其文是梁武所集今大覺寺吳僧義
濟得之願師往求如法脩設師尋詣大覺果
得其文遂於丹墀修齋已畢復見向異人與
徒屬十數前致謝曰弟子即秦莊襄王也莊襄王名子嬰
白起王翦張儀陳軫皆秦臣也咸坐本罪幽
因陰府昔梁武金山設會前代紂王之臣皆
得脫免弟子是時亦暫息苦但以獄情未決

故未獲脫今蒙齋懺弟子與此輩并列國君
目皆承法力得生人間言訖而隱自是英公
常設此齋流行天下東川楊師水陸儀○有
述曰昔真隱史越王嘗過金山慕水陸齋
法之盛乃施田百畝於月波山專建四時
水陸以爲報天地君親之舉且親製疏辭
刻石殿壁撰集儀文刊板于寺既而孝廟
聞而嘉之賜以水陸無礙道場宸翰扁于
殿逮今百年修供惟謹去月波里所有梵
苑曰尊教師徒濟濟率沙門族姓三千人
施財置田一遵月波四時普度之法先是

尊教同人有謂越王疏旨之辭專為平昔仕宦報效君親之舉美則美矣而於貴賤貧富未見平等修供之意乃力挽志磐續成新儀六卷推廣齋法之盛而刻其板復依準名位繪像懺者二十六軸及今創立齋會於是儀文像軸皆得其用時主其事

者寺沙門與謙清節文學師竝以法施者月波住山宗淨也以文字施者則志磐也當願十方伽藍視此為法大興普度之道六道斛淨名經云以一食施一切言一切則全收道六供養諸佛及眾賢聖然後可食南岳意三味云凡得食應云此食色香味上供十

方佛中奉諸賢聖下及六道品等施無差體也反別天台觀心食法鳴鐘後斂手供養一即三寶次出生飯稱施六道此皆等供十界即是今人施六道修水陸供之明證也

述曰妙樂云世人設六道者是梁武見江東多淫祀殺生乃以相似佛法權宜替之此蓋荆溪一往以祭祀惡法對佛法論之將以止天下之殺故未論十界等供之義餽口經令供養三寶即是四聖供婆羅門仙即是人道供餽口眾即是鬼道餘四道雖不備蓋是當時赴機未普故經文隱略耳若大乘行人圓觀法界則當依淨名

經中義若慈雲謂鬼道得食餘五道不得者此等意亦是用婆沙論云若因祭祀唯鬼神得之餘趣不可盡得此是約人世祭祀言之耳若依出世法用平等心修無礙供則當仰觀淨名南岳天台三處之文則理無不在今有營小斛曰散灑者或一巨斛者或至四十九斛者皆所以等供六道羣品也可不信哉

十王供 世傳唐道明和上神遊地府見十王分治亡人因傳名世間人終多設此供十王名字藏典傳記可考者六閻羅五官見二名提督引平等華嚴成德傳郭神亮為使了知

四句偈 泰山評經國紀沙門法聖與泰山天得放回 初江英聖志池州郭生夢入冥府王帝人竟 初江英聖志池州郭生夢入冥府王召我志 初江英聖志池州郭生夢入冥府王物得志 初江英聖志池州郭生夢入冥府王二鬼事 初江英聖志池州郭生夢入冥府王伯苦可 初江英聖志池州郭生夢入冥府王千日已 初江英聖志池州郭生夢入冥府王無常鐘 智者臨終語維那言人命終時得

聞鐘磬增其正念惟長惟久氣盡為期此本之言 南山事鈔云病者將終打無常磬增一阿含經云若打鐘時一切惡道諸苦並得停止鍾法經有出付法藏經云罰賓王以好殺死作千頭魚劍輪遶身隨斫隨生有羅漢充維那依時打鐘聞聲之時劍輪住空遺信白

令長打過七日已受苦即止

此言據南唐先

主因殺降人囚陰獄唯聞鐘聲則暫息苦入

冥者見之以報後主乃爲造一鐘於清涼寺

錫其上云薦孝高皇帝脫幽出危

通鑑志

斯爲近證

挂旛 若四輩弟子男女命終造作黃旛懸

堂

十三

看刹上離八難若得生十方淨土隨風一轉

轉輪王位乃至吹塵小王之位其報無量至

成菩提

大藏頂經十一卷。此見別錄。非經本。事。

寓錢 事祖云唐明皇使王璵爲祠祭使自

漢世葬者有瘞錢後世稍以紙寓錢爲鬼事

至與乃用之以裨核冥報記云鬼所用錢即

紙錢也若絲綃者亦紙爲之銀即錫塗金即黃塗也

述曰唐以前無紙錢爲用者自王璵盛行此法於是冥中藏積絡繹金銀繪綵與世閒所用無少異由心法之能變造故天府冥關亦隨人心而轉世有用紙錢寄庫者有鬼神用紙錢入人間買物者有見泰山堆積蠟錢無用云人間化財用油炷度火爲汗者此等顯驗不一心生則種種法生不特紙錢一法而已也

放生 光明經述流水長者救魚十千天午報德此緣起也智者買斷鼃梁悉罷江上採

大興渠此五出涅槃經葱韭葱韭但列楞伽經此方言五辛當云葱韭蘆大蒜小蒜如楞伽所列云

二大乘永制楞伽經云臭穢不淨能障聖道亦障人間人天淨契何況諸佛淨土梵網云

若佛子不得食五辛故食者犯輕垢罪石壁

非重過故輕楞嚴云熟食發姪生啖增恚

十方天仙嫌臭遠離諸餓鬼等舐其脣吻常

與鬼住福德日銷長無利益大力魔王現作

佛身來為說法非毀禁戒讚姪怒癡命終為

魔眷屬永墮無間涅槃云食者當生苦處汙

穢不淨金棺敬福經云飲酒食肉五辛之人

雖造經像勞而少功主匠無益諸天不祐

三小乘病開報應經云七眾不得食肉葷辛

有病開在伽藍外白衣家服滿四十九日香

湯澡浴然後讀誦不犯罪雜阿含云食五辛

人觸穢三寶死墮屎糞地獄出作野狐猪狗

池三

若得人身其體腥臭僧祇律開病比丘服蒜

聽七日在一邊小房不得臥僧牀博講堂處

大小便處皆不得到不得僧中食不得就佛

禮拜得下風遙禮七日蒲澡浴熏衣方得入

眾

四方便救過楞嚴云持此咒時眾破戒罪無

問輕重一時銷滅縱經飲酒食啖五辛佛菩薩天仙不將爲過觀世音陀羅尼經灌頂印咒二大母指屈掌中捻無名指以無名指相背二小指頭相拄二中指直豎頭相拄二頭指屈各捻中指背上咒曰唵步三末囉蘇摩鹽莎訶誦二十一徧自灌其頂每旦於盆上結印誦之持咒之人犯欲及五辛誦此咒解之云此二咒法以備誤犯之用若恃此術數犯數解則是重增瀆法之罪咒部神王反生嗔譴適足以速無閒之業也可不謹哉
五三教事證竺曇猷禮天台石梁遇聖僧謂曰汝母懷妊時行經葱園胎氣犯穢不可住

寺僧號天竺沙門覺稱云吾國食肉五辛者驅出城外故國中無貨此道藏云誦黃庭經忌食五辛又云道士受法忌淹穢五辛仙傳云樂子萇舉家飲仙酒升天獨從子墜地天神言此人茹蒜故不得往司馬公祭儀云凡祭雖得飲酒而不至亂謂食肉不茹葷謂葷菜有臭之物

述曰爲不念之物而自招無閒之報者世人啖五辛是也今諸師家多忽此事豈不痛哉昔檀菴食三白正避此過耳非故爲是矯世之行也因撰述斯文忽今時知法者遂發其願曰願十方諸佛菩薩天仙聞

我祈請咸起加護願使禪林教賢律苑三
宗法門若主若伴咸知思護淨戒不於清
淨伽藍種種蔥薤之臭草不於清淨齋供而
和蔥薤之臭味不以清淨身器而啖蔥薤
之穢食當知其人與境若不清淨則凡齋
戒禪誦法事之所宜復可得感佛天而降

三

十六

神祇乎宜復可得卻災殃而來嘉祥乎宜
復可得動幽冥而拔沈滯乎當願普天之
下凡僧藍道觀齋廚之內不用蔥薤調和
衆食及私自煮啖凡官府第宅齋醮之際
於十日前嚴行禁斷不蹈非法僧道赴請
受齋俗舍常須自檢不得故食誤食自取

穢染庶乎人心交勸共隆聖道將俾事佛
事天清淨謹嚴自行化它二俱有益毋忘
今日立願之本伏惟佛眼照之天心監之
決意禁斷用逃苦報

哭服 釋氏之論喪服涅槃諸律並無其制
智者臨終誡曰世間哭泣喪服皆不應爲今

案遠師喪儀云受業和上同於父母皆三年
服若依止師隨喪暫爲服應師五杉集云師
服但用布稍粗純染黃褐

據此未嘗許用白布

述曰今人無識多用白布爲直掇坐具違
失僧儀最爲非法今請於黑布偏衫之下
著白布衫袴以表制服二師父母皆同此

制若義家父母亦可例此隨俗稍用紵布
上不違涅槃諸律之無文下不棄遠應二
師之義開隨方護法當用中道

戒焚亡僧不搭袈裟 律明三衣唯許傳授
未聞佛祖被亡軀而從火焚也末代無知多
行非法有識之士尚須辨明若坐逝不壞結

池三

上末

塔以葬者猶可以被於真體若從茶毗火化
之法者則不當披搭自取燒衣違律之過或
謂亡僧無衣者則當如冥祥記僧妙施衣之
法云南宋江陵龍華寺僧妙既亡之後一夕
歸房靈語弟子可宗問和上今生何處妙曰
粗可耳但應受小謫二年得免欲訴所司爲

無袈裟可急爲製請僧設供以衣施之我可
得也宗如教飯僧觀衣既畢比丘道猛即見
妙身披衣入堂依僧次坐聽經至散乃不復
見

述曰磐自聞此適子姪真視真誥真亢不
幸早世焚龕之日皆不披袈裟唯用布偏
衫裾而已設齋之前以平時所服七條作
闔拈法於僧中施且復囑後人當力行於
自身必壞之際也敢告知識共崇此法

佛祖統紀卷第三十三

池一

永樂北藏

佛祖統紀

第二〇〇册